宜蘭縣頭城鎮立幼兒園 112 年度不定期契約進用職員甄選錄取公告

## 錄取人員:正取鄭○如,備取李○玲

## 報到與進用注意事項:

- 一、報到日期: 112 年 6月30日(星期五)上午9時前,正取人員辦理報到事宜。
- 二、報到地點:頭城鎮公所人事室(地址:頭城鎮開蘭路1號)
- 三、報到方式:正取人員應攜帶報到相關證件正本辦理報到手續,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。
- 四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、學歷證明等文件,如於錄取分發後發現證件偽造不實, 取消其錄取資格,已聘任者應予解聘。
- 五、經錄取之契約進用人員自 112 年 7月 1 日(星期六)起進用依實際到職日起薪。
- 六、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,應於112年6月30日繳交最近6個月內之公立醫院健康檢查表【其檢查項目應含一般體檢、結核病胸部X光檢查、A型肝炎抗體(含IgM Anti-HAV 及IgG Anti-HAV)檢驗、傷寒糞便檢查】及3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。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,或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及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,均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七、經錄取人員於 112 年 6 月 30日(星期五)上午9 時前,未能完成報名之切結事項,或 經本幼兒園查知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5條之情事者,取消錄取資格,已進用者應予終 止契約。